

桃江县涉农项目资金规范和整合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桃农规整〔2020〕1号

关于印发《桃江县2020年涉农资金整合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相关部门：

《桃江县2020年涉农资金整合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通过，请认真执行。

桃江县涉农项目资金规范和整合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3月10日



桃江县 2020 年涉农资金整合方案

一、整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财政部开展市县涉农资金整合优化试点的决策部署和我省涉农资金整合改革试点要求，结合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建设和益阳市创建现代农业示范区、现代农业改革试验试点区的相关要求，以提高涉农资金使用效益为目的，坚持“中央指导、县主执行、省市监督”和“规划引领、平台整合、优化管理、提升效能”的方针，扎实做好全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

（二）目标任务

通过清晰界定整合范围，优化整合方式，拓展整合空间，探索形成深化涉农资金整合的有效模式；通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土地整治与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和扶贫攻坚三个平台，围绕农业特色产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以土地整治、乡村道路、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利建设等为重点，整合农业、财政、移民、扶贫办等相关资金，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加快农业现代化发展进程。

（三）基本原则

1、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由县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相关涉

农部门通力协作，实现全县涉农资金的统筹安排，形成促进农业农村发展的工作合力。

2、规划引领，突出重点。各涉农部门根据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方案》(2011-2020年)，按规划确定项目，按项目统筹资金，引导各类要素向规划区范围内农业农村集聚。项目优先重点领域、重点区域、重点环节。

3、构建平台，分类整合。构建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平台、土地整治与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和扶贫攻坚平台，打破部门界限，对涉农资金统筹使用，集中投放。

4、由易到难，稳步推进。根据本地涉农资金使用情况，先选择整合难度较小的进行实施，再逐步覆盖县域内所有涉农资金，做到统筹谋划，逐步完善，整体推进。

二、整合内容

(一) 整合范围

1、从资金性质来分。中央和省、市、县级财政安排用于支持农业发展的资金，包括支持农业生产、加工、流通等环节、支持农业生态建设、支持农村扶贫开发、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相关方面资金，但不包括直接补贴农户的资金、救灾救济资金及其他规定特殊用途的资金。

2、从涉农部门来分。主要包括财政部门村级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扶贫部门的扶贫项目资

金；移民部门的移民项目资金。

3、从资金构建分。主要包括上级专项资金；县本级相关资金。

（二）整合平台

1、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平台。围绕优势特色产业发展，以粮食、茶叶、油料、蔬菜和竹产业、旅游产业等现代农业产业发展为平台。整合农业、林业、农业综合开发等相关专项资金，实现农业产业发展专业化、标准化、集约化。

2、构建土地整治与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平台。根据现代农业示范区创建和现代农业改革试验试点的相关要求，围绕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以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利建设、土地整治等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构建土地整治与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平台。整合发改、农业、国土、农业综合开发等相关专项资金，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3、扶贫攻坚平台。围绕精准扶贫推进，以全县脱贫不脱政策的贫困村扶贫攻坚为平台，整合扶贫、移民等相关资金，改善贫困地区、贫困群众和库区的生产生活条件。

（三）整合模式

1、预算编制环节归并整合。根据平台整合要求，将涉农单位预算资金中性质相近、目标相似、投向一致的资金进行归并集中，对使用分散、效益不高的资金及时压减或撤销，对确需

新设的专项，科学论证、严格控制，实行“规划统一制定、工作统一协调、资金统一安排、项目分类实施、管理统一规范、标准统一确定、绩效统一考核”。

2、综合性涉农项目资金合并整合。对涉及部门多、综合性较强的重大发展项目，确需重新确定投向的，先由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领导小组拟定调整方案，再分别报市现代农业改革试验领导小组、省财政厅审批后执行。

三、实施计划

（一）实施区域

2020年重点实施区域为桃江县现代农业核心示范区，全县竹产业、旅游产业覆盖项目和全县已脱贫不脱政策的贫困村。

（二）投入额度

计划2020年整合涉农资金8000万元，项目实施向重点区域倾斜，其中30%资金重点投向扶贫攻坚，30%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明细见附件）

（三）建设内容

1、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方面，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重点，通过建设高标准农田、复垦土地、疏浚渠道、改造排灌涵闸、建设田间便桥等措施，改善农业生产基础条件，力争实现“作物连片、道路相连、渠道相通、排灌自如”的目标。

2、农业产业发展方面，重点支持农业、竹产业龙头企业。

3、扶贫攻坚方面，加大贫困村公路建设力度。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项目规划。按照《桃江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方案》，凡涉农项目申报，必须符合方案要求，各项目主管部门（包括发改部门）在向上申报项目前须报县涉农资金整合办公室审核备案，由各项目单位按规划分头组织申报，确保每年申报的项目在当年的重点区域实施。

（二）明确工作职责。按照“省统筹、市协调、县主体”的原则，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在省、市相关部门的指导下开展工作，具体负责规划编制、项目申报会审、检查指导、绩效考评、统计总结等，并建立联席会议制、会商制、通报制；县涉农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督促落实、信息搜集与反馈、协调沟通和档案管理等。县财政部门主要负责资金统筹和监管，县发改部门主要负责项目申报、审批；各项目主管部门负责组织项目实施和监管，其他各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在领导小组的指导下搞好子规划编制和对接、整合后的项目管理及其他工作。

（三）理顺工作机制。各涉农部门要搞好与上级主管部门的沟通与衔接，争取上级对试点工作的支持，配合财政部门搞好整合项目和资金的清理工作；县财政局要部署好涉农资金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明确人员到岗履职，并根据方案要求

尽早确定整合项目及资金,与相关涉农部门协作制定实施细则。

附件：2020年涉农资金项目整合计划表

附件

2020 年涉农资金项目整合计划表

项目名称	2020 年部门争取计划到位资金额度	
	上级专项（万元）	本级专项（万元）
1、村级公益事业建设奖补资金	800	300
2、移民资金	600	
3、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4000	
4、扶贫资金	2300	
合 计	8000	